

杭州市建设项目生态环境影响登记表

填表日期:

项目名称	新增年产塑料制品 400 吨技改项目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二十六、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9-53 塑料制品业 292		
排污许可行业类别	二十四、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9 中的 62、塑料制品业 292 中的年产 1 万吨及以上的泡沫塑料制造 2924，年产 1 万吨及以上涉及改性的塑料薄膜制造 2921、塑料板、管、型材制造 2922、塑料丝、绳和编织品制造 2923、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 2926、日用塑料制品制造 2927、人造草坪制造 2928、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2929		
所属改革区域	临平区大运河科创城片区	改革区域规划环评文件审查和实施文件名称和编号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临平分局关于《临平区大运河科创城片区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的函(杭环临平函[2026]2 号)
建设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塘栖镇富塘路 2-2 号 1 幢三楼、四楼	建筑面积（平方米）	2251.5
建设单位	杭州中强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唐苗根
联系人	唐苗根	联系电话	
项目投资（万元）	206	环保投资（万元）	15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26 年 9 月 1 日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名称	临平区临平城区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ZH33011320003）	生态环境分区主要管控要求	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所有企业实现雨污分流
规划环评相符性	☒ 是 ☐ 否	生态环境分区相符性	☒ 是 ☐ 否
建设内容及规模	企业在现有厂房购置塑料挤出机、抛光机、激光打标机、雕刻机、冲床等设备，采用挤出、冷却、检验、切割、打标、雕刻等工艺，项目在原生产规模的基础上扩建，投产后新增年产塑料制品 400 吨的生产规模，现有项目产品工艺不发生变化，即扩		

	产后全厂生产规模为年产塑料制品 1600 吨、铝塑制品 5000 平方米、普通玻璃门 30000 平方米、中空玻璃门 10000 平方米、塑料门 5000 平方米的生产规模				
主要环境影响 及排放标准	污染物类别	主要产排污节点及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执行的排放标准	污染物排放总量
	废气	挤出废气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工艺处理	通过 30m 高排气筒排放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的二级标准及 2024 修改单的要求。氯乙烯、氯化氢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准。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应限值要求。	VOCs 0.094t/a
		破碎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无组织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磨边、冲孔、雕刻粉尘采用无组织排放，加强车间通风换气	无组织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氮、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级要求)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塘栖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排放	纳管	塘栖污水处理厂尾水 COD _{Cr} 、氨氮、总氮、总磷主要污染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08）表 1 排放限值，其余指标执	废水量： 191.2t/a COD： 0.008t/a；氨氮： 0.0004t/a

			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2025 修改单) 一级 A 标准		
固废	废边角料	收集后出售给废品回收公司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 18599-2020)	0 (36)	
	废包装材料			0 (0.3)	
	废渣			0 (0.01)	
	不合格品	回用于生产		0 (14)	
	生活垃圾	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0 (2.25)	
	废活性炭 (HW49/900-039-49)	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	0 (24.64)	
	废机油 (HW08/900-249-08)			0 (0.2)	
	噪声	/	/	/	/
辐射类项目	辐射环境影响	/	/	/	/
	废弃物	/	/	/	/
	辐射剂量约束值	/	/	/	/
	辐射环境管理措施	/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无					
承诺： 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唐苗根承担全部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属地生态环境部门意见：

备案文号：杭环临平改备〔2026〕

号

（盖章）

年 月 日

